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采用邀请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根据选聘结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提议，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后该议案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

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信息进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丰富的审计业务经验、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符合公司审计工作独立性、客观性的要求，能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2 月，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5 年 3 月，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展开沟通，重点讨论 2024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等事项。审计委员会委员了解了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

出具情况等的汇报。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